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临时）于2020年5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9日以邮件、书面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表决董事8名，实际表决董事8名，授权委托0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朱彤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分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提名朱彤、周宜、孙惠、丁航、赵文峰、叶正光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由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1）提名朱彤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提名周宜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3）提名孙惠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4）提名丁航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5）提名赵文峰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6）提名叶正光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分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提名李俊华、骆建华、李玲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上述候选人的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由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1) 提名李俊华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 提名骆建华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3) 提名李玲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提请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认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符合临时提案资格，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1、朱彤先生，男，汉族，中共党员，1969年4月出生，1991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4年3月参加工作，全日制教育学历研究生，工学硕士，航空航天部二院飞行器控制制导与仿真专业。1994年3月至1998年4月任航天部二院二部第二研究室副主任，1998年4月至2002年8月任北京天融环保设备中心总经理，2002年8月至2010年5月任六合天融(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7年1月任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2017年2月至2017年8月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2017年8月至2019年9月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19年10月至今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周宜先生，196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机械工业部第七设计研究院三室、办公室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室副主任、团委书记，机械工业部第七设计研究院工会主席，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纪委书记兼工会主席，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4年起任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7年2月起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孙惠女士，公司董事，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4 年 8 月在机械工业部第七设计研究院从事设计工作；1999 年 1 月至 2000 年 1 月担任第七设计研究院一所的所长助理、总工程师助理；2001 年 1 月担任外经公司（现中机国际（西安）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 年 1 月担任工业院（现中机工程（西安）启源咨询设计有限公司）的副院长兼总工程师；2002 年 10 月起任第七设计研究院院长助理兼工业院总工程师；2003 年 1 月起担任工业院总经理，2004 年 5 月起兼任上海建元公司总经理；2005 年 3 月起任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1 月起，任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起任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中机工程启源咨询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中机工程启源咨询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科技管理部主任，兼任中节能工程技术研究院副院长。2017 年 11 月起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丁航女士，公司董事，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提高待遇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4 月至今任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副主任，2019 年 7 月起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除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

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赵文峰先生，男，汉族，中共党员，1969年7月出生，1994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年7月参加工作，全日制教育学历大学本科，工学硕士，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在职教育工商管理硕士，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91年7月至2000年8月任航天工业部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电学室技术员，2000年9月至2003年3月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研究生学习，2003年3月至2004年1月任航天工业部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电学室副主任，2004年1月至2013年7月中科天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其间：2009.11--2012.03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习)，2013年7月至2017年1月任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7年2月至2017年4月任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2019年10月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2019年10月至今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直接持有中环装备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叶正光先生，1939年生，中国国籍，中国澳门居留权，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海南三亚康华技贸公司副总经理、六合(联营)集团董事长，现任六合环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2月起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六合环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

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李俊华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环境工程博士后，现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授。1992年7月至1995年9月，任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实习研究员；2003年12月至2007年12月，任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副教授；2008年4月至2009年6月，任美国密歇根大学访问学者；2007年12月至今，任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教授。现任烟气多污染物控制技术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主任；2015年至今，兼任中国化学学会-环境化学专业委员会委员；2016年至今，兼任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电力环保专业委员会委员。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8、骆建华先生，1964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理学学士。2016年至今，在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工作，任副会长兼首席环境政策专家。1984—1991年，在中国地质科学院矿床所工作，组织成立中国地质学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历任副秘书长、秘书长；1992—1993年，在国家环保局环境与经济政策研究中心工作，组织召开两届中国青年环境论坛（由国家环保局与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联合主办），任执委会秘书长；1993—2007年，在全国人大环资委办公室工作，历任副处长、处长、办公室副主任、研究室副主任，参与组织历年全国人大常委会环境保护执法检查，并起草执法检查主报告；策划中华环保世纪行活动；起草环资委向中央、国务院提出的有关发展循环经济、“十一五”节能减排、环保机构建设等问题的建议和意见，并参与《循环经济法》等法律的起草工作；2008年至2016年，在全国工商联环境商会工作，任秘书长；2016年至今，在全国工

商联环境商会工作，任副会长兼首席环境政策专家。从事环境保护与环境管理研究，参与国家生态环境治理体系研究课题，提出推行企业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城镇环境基础设施领域 PPP 模式的建议和意见。承担过美国能源基金会项目“可持续型生活垃圾处理产业政策研究”（2011-2012），工信部“工业污染市场化解决方案研究”（2011），发改委“工业水污染市场化解决方案研究”（2011），水利部综合事业局“再生水技术科普手册”（2012），工信部“研究建立重点行业第三方治污企业推荐制度”（2014），发改委“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政策研究”（2014），发改委“环境治理市场化主要障碍、解决途径及推进环境治理市场化政策研究”（2016），中科院“中国可持续发展战略报告（2010，2011，2013）”等多个课题。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9、李玲女士，1971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博士，现为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主要学术成果：在《International Research of Financial Analysis》《会计研究》《经济学动态》《中国会计评论》《财经研究》《税务研究》《保险研究》《中央财经大学学报》等杂志上发表学术论文 100 余篇；独立出版专著 3 部，主编、参编专著、教材等多部；主持和参与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多项。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